

中心城区水环境提升近期工程大沽河净水厂一期工程土地复垦方案执行报告、土地质量评估报告、土壤污染情况监测报告（项目编号：DGHJSCTDFKPGWRJC/HT-2023-04-20）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DGHJSCTDFKPGWRJC/HT-2023-04-20）

项目所在地区：天津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心城区水环境提升近期工程大沽河净水厂一期工程土地复垦方案执行报告、土地质量评估报告、土壤污染情况监测报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财政资金，招标人为天津市水务工程建设事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为提升中心城区海河、津河、卫津河等河道水环境质量，提高原水重复利用率，需在大沽排水河（康复路~津涞公路段）建设大沽河净水厂一期工程，项目临时占地 7.6 公顷。现申请临时用地验收，需编制土地复垦方案执行报告、土地质量评估报告、土壤污染情况监测报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心城区水环境提升近期工程大沽河净水厂一期工程土地复垦方案执行报告、土地质量评估报告、土壤污染情况监测报告；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心城区水环境提升近期工程大沽河净水厂一期工程土地复垦方案执行报告、土地质量评估报告、土壤污染情况监测报告)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提供以下材料：

- 1)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 2) 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A. 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B.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注 A、B 两项提供任意一项均可；
- 3)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至少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截止时点：2023 年 5 月 5 日 10 时 30 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4 月 2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地点：天津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西区广东路广顺道 1 号）方式：

(1) 请将标书款用公司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方式，汇至我公司的银行账号，并在汇款备注中标明：“中心城区水环境提升近期工程大沽河净水厂一期工程土地复垦方案执行报告、土地质量评估报告、土壤污染情况监测报告标书款”，采购代理机构开户信息如下：单位名称：天津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富裕中心支行；银行账号：122908750810602；(2) 标书款汇款后，请将如下信息：供应商名称、开票信息、项目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及邮箱以邮件形式发送至 tczxgs@126.com（邮件主题为：中心城区水环境提升近期工程大沽河净水厂一期工程土地复垦方案执行报告、土地质量评估报告、土壤污染情况监测报告购买采购文件信息），购买采购文件日期以标书款到账日期为准

(3) 采购文件将在标书款到账当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采购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还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天津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西区广东路广顺道 1 号）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天津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西区广东路广顺道 1 号）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GHJSCTDFKPGWRJC/HT-2023-04-20

项目名称 中心城区水环境提升近期工程大沽河净水厂一期工程土地复垦方案执行报告、土地质量评估报告、土壤污染情况监测报告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 20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 20 万元

服务需求 中心城区水环境提升近期工程大沽河净水厂一期工程临时占用土地 7.6 公顷，现申请临时用地验收，需编制土地复垦方案执行报告、土地质量评估报告、土壤污染情况监测报告。

合同履行期限：自收到甲方通知起 21 日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成果文件满足审批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按照国家节能环保政策执行。

涉及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的，按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要求执行。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确定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市财政局 市发展改革委 市住房城乡建设委 市交通运输委 市水务局市政务服务办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的通知》（津财采〔2022〕11 号）文件的规定，在评审过程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及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对其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对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对其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提供以下材料：

1)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2) 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A. 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B.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注 A、B 两项提供任意一项均可；

3)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至少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截止时点：2023 年 5 月 5 日 10 时 30 分）。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至 2023 年 4 月 26 日，每日 9 时~11 时 30 分、14 时~17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天津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西区广东路广顺道 1 号）

方式：（1）请将标书款用公司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方式，汇至我公司的银行账号，并请在汇款备注中标明：“中心城区水环境提升近期工程大沽河净水厂一期工程土地复垦方案执行报告、土地质量评估报告、土壤污染情况监测报告标书款”，采购代理机构开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天津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富裕中心支行；银行账号：122908750810602；（2）标书款汇款后，请将如下信息：供应商名称、开票信息、项目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及邮箱以邮件形式发送至 tczxs@126.com（邮件主题为：中心城区水环境提升近期工程大沽河净水厂一期工程土地复垦方案执行报告、土地质量评估报告、土壤污染情况监测报告购买采购文件信息），购买采购文件日期以标书款到账日期为准；（3）采购文件将在标书款到账当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采购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还。

售价：人民币 2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天津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西区广东路广顺道 1 号）。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5 月 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天津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河西区广东路广顺道1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天津市水务工程建设事务中心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广东路广顺道8号

联系方式：022-587920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天津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广东路广顺道1号

联系方式：1822287276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健

电话：18222872762

2023年4月20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天津市水务工程建设事务中心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广东路广顺道8号

联系人：顾方

电话：022-5879200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广东路广顺道1号

联系人：高健

电 话： 18222872762

电子邮件： tczxgs@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